

徐州工程学院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通告（二）

根据中共中央《关于加强党的领导、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的通知》《省教育厅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通知》及《徐州市关于延迟我市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的通告》精神，经学校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现就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完善工作职责

各级领导和党员干部要坚守岗位、靠前指挥，做到“守土有责、守土担责、守土尽责”。要建立高效的工作体制和快速反应机制，周密、细致落实各项防控措施。

二、全面摸排建档

由人事处、学生处牵头自1月27日起每天对每位师生员工进行逐人全面摸排并掌握寒假期间行程，做到“一个不少、一个不漏”。动态实时掌握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并建立档案，特殊情况实时上报学校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三、加强综合管控

自1月27日起至解除为止，坚决管控好学校大门，严格禁止非因公外来车辆、外来人员入校，中心校区仅保留一期南大门、二期北大门，彭湖苑保留东大门出入，其余暂不开放。保卫处实行“逢进必查”、“逢进必测”制度，对所有进入校园人员进行体温测量、登记。

各二级学院严禁在开学时间前安排学生前往实习实训场所，严禁组织学生提前返校进行技能大赛（学科竞赛）等集训活动。

四、加强教育引导

宣传部、学工处做好宣传引导工作，通过微信、学生群等多种网络渠道，建立各学院、各社团、各年级网格化宣传管理。校医院加强春季开学初师生员工健康教育，宣传普及疫情防控知识，提高师生防控能力。宣传部做好舆情引导，师生要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，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的教育宣传和措施落实工作。

五、服从学校安排

落实上级要求，学校2月17日前不开学。具体开学时间，由学校另行通知。学工处、国际交流学院、学科建设与研究生管理处、各二级学院须将延迟开学通知到每一名学生，不得于规定日期之前提前返校。教职工除值班人员外，寒假期间不提前返校返岗。

六、抓牢防控责任

各部门各学院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，提高政治站位，要以“宁可备而不用、不可措手不及，宁可十防九空、不可失防万一”为理念，切实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紧抓实，将各项工作措施不打折扣落实到位。

徐州工程学院

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0年1月29日